**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申报表**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三、四、五）级

姓 名： \* \*

工 作 单 位： 目前在职单位（如果不在职填无）

职 业 （工 种）： 报考的职业

申 报 等 级： 报考职业的等级

填 　表　时　间：　　\*\*\*\*年\*\*月\*\*日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申 报 须 知**

一、申报人员凡符合认定职业（工种）的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申报条件之一者，可申请报考该职业（工种）认定考试。

二、申报条件有关学历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从事本职业或相关工作经历年限是指取得学历前后从事该项工作时间的总和；全日制学历申报人员，未毕业期间经历不计入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行诚信报考制度。报名时，申报人员须仔细阅读申报须知内容，签订诚信承诺书后，如实、准确无误的填写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申报人员签订诚信承诺书后，即认可所填报的报考信息真实有效，在资格审核环节中如发现提供虚假信息，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其取消考试资格的处理。

四、填表注意事项。本表一律用A4纸双面打印，黑色笔填写，字迹工整；表中各项内容按照要求如实填写，对于没有填写内容的项目，须在该栏内注明“无”；本表须由申报者本人亲笔签名，不得代签或电脑打印；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完整，内容不得涂改；本表一式两份，认定合格后评价机构和本人（或单位）各存一份。

诚 信 承 诺 书

本人自愿参加重庆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现郑重承诺：

一、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上述申报须知及填表须知所有内容，愿意在报名确认中严格遵守上述规定，保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

二、本人保证报名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弄虚作假，不伪造。如因个人信息错误、缺失及所提供证明材料虚假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三、本人承诺一旦考试缴费确认，如因本人原因不能参考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四、本人承诺领取准考证后认真阅读准考证上的考试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在考试当天持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原件按准考证上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考，在规定时间内如因本人原因遗失或损坏本人准考证而影响参加考试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手写签名

 时 间：与封面时间一致

一、个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免冠登记照片 |
| 出生年月 | \*\*\*\*年\*\*月\*\*日 | 民 族 | \*族 |
| 联系电话（本人手机号） | 手机号码 | 政治面貌 |  \*\* |
| 证件号 | 身份证号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 学 历 | 最高学历 | 专业 | 所学专业 |
| 毕业院校 |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 | 毕业时间 | \*\*\*\* |
| 学历证书编号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年\*\*月 | 本职业工作年限 | \*\*年 |
| 工作单位 | 目前在职单位（不在职填无） | 职业/职称 | 工作职业 |
| 通讯地址 | 常住地址 | 邮政编码 | \*\*\*\* |
| Email | \*\*\*\*\*\*\* |
| 现持有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 职业（工种） |  | 等级 |  |
| 证书编号 |  |
| 学习经历（从最高学历 | 起止时间 | 就读学校（学习经历） | 专业 | 学历、学位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 历 （从最近工作经历）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工作经历） | 职务（岗位） |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记录

|  |  |  |
| --- | --- | --- |
| 认定成绩 | 认定时间 |  |
| 认定等级 |  |
| 理论知识 |  |
| 操作技能 |  |
| 核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编号 |  |

三、审核意见

|  |  |
| --- | --- |
| 重 庆 市 职 业 技 能 等 级 评 价 机 构 意 见 | （公章）年 月 日 |

|  |
| --- |
| 此栏附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备注：正反面，需内容清晰） |

|  |
| --- |
| 此栏附本人职业资格或等级证书复印件（备注：需清晰全面） |

|  |
| --- |
| 此栏附本人学生学籍证明（备注：大专及以上需提供学信网下载的学籍报告，2000年之前提供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党校提供毕业证书复印件，高中和初中提供毕业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和学籍报告需清晰全面） |

备注：1、提供社保证明（个人历年），需要有鲜章，社保证明中途如果有断不作为累计年限，建议选择年限长一点，需达到国标申报条件的年限要求。

 2、提供劳动合同需全面、规范，合同要盖鲜章。

3、提供工作年限证明需原件或者扫描件，工作年限证明需内容完整，经办人必须手签，需盖鲜章，只需目前在职的单位盖章。

（如单位没买社保提供劳动合同，如果劳动合同也没有签再提供工作年限证明。）